

股票代码：600231 债券代码：122087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债券简称：11 凌钢债
编 号：临 2018-012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与控股股东相互担保相关内容
获得朝阳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凌钢集团”）转来的朝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朝阳市国资委”）《关于同意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贷款互保相关内容的批复》（朝国资发[2018]17 号）。朝阳市国资委同意凌钢集团与公司“将互保数额由 30 亿元增至 40 亿元，双方互保的方式为《担保法》规定的所有担保方式。双方据此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原《相互担保协议》一并生效。”

公司《关于与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相互担保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0 日